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 传 媒　　公告编号:2026-037

#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粤传媒 | 股票代码 | 002181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吴倩 | 孔迪 |
| 办公地址 | 广州市海珠区芳园路138号粤传媒大厦30层 | 广州市海珠区芳园路138号粤传媒大厦30层 |
| 电话 | 020-89830181 | 020-89830181 |
| 电子信箱 | yem21814@gdgzrb.com | yem21814@gdgzrb.com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271,048,597.68 | 274,444,669.26 | -1.2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34,190,777.45 | 104,592,921.41 | -132.7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65,240,423.19 | 50,491,863.01 | -229.7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18,329,149.43 | -5,228,892.98 | -250.54%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294 | 0.0900 | -132.67%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294 | 0.0900 | -132.67%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81% | 2.46% | 减少3.26个百分点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5,050,764,301.53 | 5,156,929,888.70 | -2.0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4,127,452,349.35 | 4,234,769,791.76 | -2.53%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89,950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47.64% | 563,075,671 | 0 | 不适用 | 0 |
| 广州大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8.21% | 211,407,711 | 0 | 冻结 | 14,560,000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1.10% | 12,726,415 | 0 | 不适用 | 0 |
| 叶孜 | 境内自然人 | 0.48% | 5,530,674 | 5,530,674 | 冻结 | 5,530,674 |
| 金团 | 境内自然人 | 0.37% | 4,272,000 | 4,272,000 | 不适用 | 0 |
|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 境外法人 | 0.33% | 3,816,844 | 0 | 不适用 | 0 |
| UBS AG | 境外法人 | 0.31% | 3,616,643 | 0 | 不适用 | 0 |
| 牛藤豪 | 境内自然人 | 0.27% | 3,136,000 | 3,136,000 | 不适用 | 0 |
| J.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 境外法人 | 0.21% | 2,420,926 | 0 | 不适用 | 0 |
| 王晓鹏 | 境内自然人 | 0.20% | 2,342,617 | 2,342,617 | 质押 | 2,340,00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1.广州大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为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两者为一致行动人;<br>2.其他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未知,是否为一致行动人也未知。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李锦水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82,300股。 | | | | | |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重要事项详见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及第五节“重要事项”的内容。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26-038

##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与会议资料于2026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8月27日上午9:30在粤传媒大厦31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桂文先生主持,应参会董事九人,实际参会董事九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26年8月2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经审核,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8月29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一)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26-039

##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一)变更原因及日期

2026年6月1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财会〔2026〕7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20号”)“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关于货币缺乏可兑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二)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第20号》要求执行。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不属于公司自主变更会计政策的情形,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

三、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

(一)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公司代码:600072　　公司简称:中船科技

#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中船科技 | 600072 | 江南重工,中船股份,钢构工程,*ST钢构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陈慧 | 刘晨鹏 |
| 电话 | (021)63022385 | (021)63022385 |
| 办公地址 | 上海市鲁班路600号江南造船大厦13楼 | 上海市鲁班路600号江南造船大厦13楼 |
| 电子信箱 | mail@csscky.com | mail@csscky.com |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 | 调整后 | 调整前 | |
| 总资产 | 46,105,166,975.96 | 46,166,577,417.91 | 46,164,887,728.13 | 2.0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7,282,641,622.74 | 7,797,617,793.17 | 7,798,152,611.26 | -6.65 |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 调整后 | 调整前 | |
| 营业收入 | 4,614,764,374.54 | 3,772,013,975.26 | 3,771,721,066.50 | 22.34 |
| 利润总额 | -626,412,607.14 | -624,349,926.35 | -624,206,769.11 | 不适用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529,932,928.27 | -574,334,493.75 | -574,189,905.73 | 不适用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528,653,506.02 | -595,457,846.44 | -595,457,846.44 | 不适用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413,607,360.91 | -3,334,027,347.96 | -3,330,795,348.61 | 不适用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91 | -5.36 | -5.41 | 不适用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3474 | -0.3812 | -0.3811 | 不适用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 不适用 |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 107,813 |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 |
|---|---|---|---|---|---|---|
|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8.24 | 275,204,726 | 0 | 无 | 0 |
|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2.57 | 188,567,526 | 188,567,526 | 无 | 0 |
| 中国船舶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3.64 | 54,603,806 | 54,603,806 | 无 | 0 |
| 中船海为高科技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3.53 | 53,027,089 | 53,027,089 | 无 | 0 |
| 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 未知 | 2.85 | 42,727,478 | 0 | 未知 | 0 |
| 工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江苏港泉航天工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未知 | 2.01 | 30,181,182 | 0 | 未知 | 0 |
| 江南造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国有法人 | 1.91 | 28,727,523 | 0 | 无 | 0 |
| 重庆前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71 | 25,681,736 | 25,681,736 | 无 | 0 |
| 洛阳双瑞科技产业投股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66 | 24,956,742 | 24,956,742 | 无 | 0 |
| 中国船舶集团重庆船舶工业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46 | 21,923,053 | 21,923,053 | 无 |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上述股东中,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中船海为高科技有限公司、中国船舶集团重庆船舶工业有限公司、中国船舶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江南造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前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洛阳双瑞科技产业投股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与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中的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不适用 | | | | | |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072　　证券简称:中船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6-028

##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8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会前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俊华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计并通过《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审议并通过《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由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俊华、郑松、孙伟军、任开江均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严骏、刘刚东、彭诚信参与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三、审议并通过《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9)。

特此公告。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0072　　证券简称:中船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6-029

##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伊州区40万千瓦风电场经营性投资项目
- 投资金额:约141,905.71万元(具体投资金额以实际投入为准,下同)
- 相关风险提示:上述对外投资项目实际达成情况或受国家政策、法律法规、行业宏观环境、所在区域地形、气候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同时,由于项目建设规模较大,涉及工程多,项目的实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亦可能存在因建设进度、产能或市场拓展不达预期,项目投资无法收回等风险,进而对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造成一定不利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根据公司主营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子公司中船海装风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海装”)拟投资建设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伊州区40万千瓦风电场经营性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哈密伊州项目”),哈密伊州项目总投资金额约为141,905.71万元。

2026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根据《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对外投资项目情况

哈密伊州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40台10MW风机开建设开压站、输电线路等配套设施。哈密伊州项目总投资金额约为141,905.71万元,其中,企业自筹资金金额约为28,381.14万元,贷款金额约为113,524.57万元。

1.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1)哈密海科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中船海装全资子公司哈密海科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作为哈密伊州项目投资运营主体。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公司名称:哈密海科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8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新疆哈密市伊州区天山西路1号瑞华大厦20层2009、2010室。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中船海装持股比例为100%。

治理结构:不设董事会,设董事1人,并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设经理1人。公司不设监事会、监事。

2.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建设地点:哈密市伊州区。

建设内容:40台10MW风机并建设升压站、输电线路等配套设施。

资金计划及资金来源:总投资金额约为141,905.71万元,其中,企业自筹资金金额约为28,381.14万元,贷款金额约为113,524.57万元。

三、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对外投资项目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聚焦主责主业,促进风电主机装备与电站系统集成融合发展,若上述项目顺利建成投产,预计可为公司带来良好的经济效益,有利于提升公司风机设备的市场份额,夯实公司业务发展格局,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上述对外投资项目实际达成情况或受国家政策、法律法规、行业宏观环境、所在区域地形、气候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同时,由于项目建设规模较大,涉及工程多,项目的实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亦可能存在因建设进度、产能或市场拓展不达预期,项目投资无法收回等风险,进而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造成一定不利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对外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妥善做好风险控制,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

公司代码:605122　　公司简称:四方新材

#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四方新材 | 605122 | 不适用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李海明 | 万华 |
| 电话 | 023-66241528 | 023-66241528 |
| 办公地址 | 重庆市南岸区复兴街9号26层 | 重庆市南岸区复兴街9号26层 |
| 电子信箱 | security@cqsifang.com | security@cqsifang.com |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 | 2,938,220,542.93 | 3,152,695,776.86 | -6.8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737,934,279.70 | 1,732,962,174.03 | 0.29 |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 | 427,723,138.48 | 540,192,312.79 | -20.82 |
| 利润总额 | 6,810,134.81 | -32,462,410.80 | 不适用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7,322,464.97 | -26,326,067.80 | 不适用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827,320.22 | -43,345,211.14 | 不适用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5,874,010.76 | 142,560,576.70 | -67.82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42 | -1.38 | 增加1.72个百分点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4 | -0.15 | 不适用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4 | -0.15 | 不适用 |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 12,238 |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不适用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 |
|---|---|---|---|---|---|---|
| 李德志 | 境内自然人 | 60.31 | 103,939,100 | 0 | 无 | 0 |
| 张煌兰 | 境内自然人 | 6.50 | 11,200,000 | 0 | 无 | 0 |
| 赵清顺 | 境内自然人 | 0.81 | 1,400,000 | 0 | 无 | 0 |
| 李秀山 | 境内自然人 | 0.79 | 1,362,000 | 0 | 无 | 0 |
| 武汉证国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证国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58 | 1,007,800 | 0 | 无 | 0 |
|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 境外法人 | 0.50 | 859,230 | 0 | 无 | 0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49 | 841,900 | 0 | 无 | 0 |
| J.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 境外法人 | 0.47 | 815,962 | 0 | 无 | 0 |
| 滕昭 | 境内自然人 | 0.39 | 669,900 | 0 | 无 | 0 |
| 莫彬 | 境内自然人 | 0.38 | 649,400 | 0 | 无 |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李德志与张煌兰为夫妻关系,且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不适用 | | | | | |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122　　证券简称:四方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1

##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及解释对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财政部于2025年12月06日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规定“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的内容,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2026年6月4日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财会(2026)7号),规定“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和“关于货币缺乏可兑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的内容,自2026年6月4日起施行。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5122　　证券简称:四方新材　　公告编号:2026-038

##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6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8月2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表决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投票结果审议通过,经审计委员会事先认可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投票结果审议通过,经审计委员会事先认可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相关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章程》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对《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四)审议通过了《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进展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进展情况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投票结果审议通过,经审计委员会事先认可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及解释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8月29日证券代码:605122证券简称:四方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2

##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9月24日(星期四)14: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问题征集方式:投资者可于2026年09月17日(星期四)至09月23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security@cqsifang.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已于2026年8月29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09月24日(星期四)14:00-15:00举行2026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9月24日(星期四)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李德志、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李海明、财务负责人龚倩萱、独立董事龚昶杰将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如遇特殊情况,公司参会人员将会进行临时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09月24日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09月17日(星期四)至09月23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security@cqsifang.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23-66241528

联系邮箱:security@cqsifang.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8月29日证券代码:605122证券简称:四方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0

##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的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2026年4月30日,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旨在进一步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践行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发展理念,切实履行公司社会责任和义务。现将2026年上半年(以下简称“报告期内”)有关行动方案的具体执行情况说明如下:

一、深耕主营业务,推动高质量发展

公司是以商品混凝土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主业的建筑材料制造商,主要生产并销售各强度等级的普通商品混凝土、高强度商品混凝土以及特种商品混凝土,产品广泛应用于道路、桥梁、隧道、水利等基础设施建设及房地产开发等领域,目前销售市场主要集中在重庆市主城区及周边区域。

2026年上半年,公司所在行业及上下游产业链仍处于低位运行阶段,重庆市场商品混凝土需求低迷、价格竞争激烈。公司主营业务重点工作进展如下:

(一)深耕本土市场,筑牢发展基本盘

为做优、做强主业,2026年上半年,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坚持以利润为先,结合项目现金结算比例、付款周期等综合条件谨慎判断订单质量,避免无序竞争;此外,在服务好已有项目的同时,加强销售回款、改善资产结构,通过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供应链金融等方式,保障公司良好的现金流动性、降低财务费用,不断提升企业经营质量。2026年上半年,公司实现商品混凝土销量141.65万立方米,同比下滑17.94%,实现营业收入4.28亿元,同比下滑20.8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732.25万元,同比扭亏为盈。

(二)拓展市外海外,打开主业新空间

2026年上半年,公司对全国机场、高速、高铁、水利、电站等大型基建项目的建设情况持续跟进了解,对建设流动站或新生产基地开展可行性分析;同时,公司在中东市场等具有可行性的目标区域开展实地考察工作,对当地市场情况、具体经营方案等开展可行性分析,确保海外项目高质量落地。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尚无市外、海外市场的项目落地。

二、布局新赛道,培育第二增长曲线

为进一步提升企业盈利能力、增强企业抗风险能力,公司紧密围绕国家发展政策、产业发展趋势和市场发展潜力等,结合自身能力边界,确定了“未来产业、模式跑通、技术领先、团队稳定、盈利可观(前景明确)”的转型升级五大核心标准,布局新赛道、培育第二增长曲线,构建“双主业”协同发展的经